



烟台市芝罘区军民小学反恐防暴应急预案

为确保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稳定，妥善应对各种恐怖活动，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制定反恐应急预案。

一、单位概况

1. 整体布局：学校整体为四周封闭场所。学校东侧为校门、石混地基墙体嵌铁铸栅栏院墙；南侧为4334平方米塑胶、混凝土操场和石混地基墙体嵌铁铸栅栏院墙；西侧为石混院墙；北侧为一座教学办公生活楼和石混地基墙体嵌铁铸栅栏院墙。

2. 周边道路及环境分布：学校大门朝东开设，大门正对南北向的小东乔路机动车道。小东乔路东是大东社区居民楼。学校西面是芝罘区安贝儿幼儿园。学校北面紧靠世平路机动车道，机动车道的北面是居民楼。

3. 内部应急力量：学校现有在职教职工53人，其中男教师6人，专业保安3人，传达人员2人。白天由专业保安和传达对校园及校门进行最少五次的巡查，晚间由传达值守巡查校园。男教师组和保安传达人员组成反恐护卫队，主要应对突发恐怖破坏活动。

4. 外部应急力量：世回尧派出所离学校距离2千米，接到报警信息后五分钟能够赶到学校。

5. 反恐物资装备资源：学校配有以下反恐器械：盾牌3副；钢叉2副；胶皮警棍3根；强光手电筒3个；催泪剂3瓶；防割手

套3副；防刺背心3套；钢盔3顶；一键式报警装置1套。

二、涉恐风险分析

学校可能面对的涉恐案事件：

1. 社会安全事件。主要指遭遇小股恐怖分子实施爆炸、燃烧，破坏学校设施，刀斧砍杀，车辆冲撞，造成秩序混乱、人员伤亡暴恐事件等。

2. 信息网络系统受到涉恐人员攻击，导致信息全部或部分中断，威胁学校的正常运转。

3. 公共卫生事件。主要包括因涉恐人员导致的环境污染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师生健康和生命安全的事件。

三、反恐怖防范应急组织机构与职责

（一）反恐怖防范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李妮

副组长：赵云霞 于述均

成 员：邹新芳 陈 璐 孙 霞 杨晓军 各级部部长

反恐怖防范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国家和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反恐怖工作的法律、法规与规定；
2. 组织、指挥和协调单位的反恐怖防范工作；
3. 组织反恐怖防范预案的编制、评审、修订和演练工作；
4. 监督、管理防范体系的建设和运转情况；
5. 协调外部应急资源和地方政府主管部门的关系；

（二）反恐防范办公室

设立军民小学反恐防范工作办公室，作为领导小组的办事机构，办公室设在总务处。总务主任任反恐防范办公室主任，成员由保安、传达和男教师组成。

反恐防范办公室职责：

1. 负责指挥、协调和联络反恐怖防范领导小组与各部门的各项工作；

2. 负责处理反恐怖防范日常工作；

3. 对反恐怖防范工作中的各类保障工作统一进行协调；

4. 负责制定学校反恐怖工作防范预案；

5. 负责收集保存反恐怖防范督导检查和整改过程中的有关记录、证据等；

6. 做好反恐防范工作所需应急物资的准备；做好防范及先期处置所需车辆和物资的调度工作；

7. 做好相关事故的现场警戒、人员、物资疏散安置工作；

（三）各部门的职责

指挥协调组

组长：李妮

成员：赵云霞 于述均 邹新芳

负责事故处置全过程中各种决策的及时发布，积极协助其他职能部门对事故展开救护、调查、处理等工作。

现场处置及善后处理组

组长：于述均

成员：杨晓军 李皎萍 孙晓冰

负责现场施救、现场保护、事态控制，协同执法部门展开
事故调查、处理责任人等其他善后工作。

后勤保障组

组长：杨晓军

成员：刘 丽 迟令红 李 波

负责事故处置过程中所需车辆的调配及资金的调拨。

联络组

组长：陈 璐

成员：孙 霞 各级部部长

负责事故处置过程中上、下级的联络，保证24小时信息畅
通，按规定上报有关的事故材料。

四、可能发生的涉恐突发事件及处置预案

（一）刀斧砍杀事件

1. 先期处置：当校门口或者校园内发生或正在发生刀斧砍杀时，第一发现人应在第一时间向周围师生发出预警信息和利用通讯工具向警务室、反恐防范领导小组成员或者办公室人员发出救援信息，得到讯息的人要在第一时间拨打110报警。

2. 反恐领导小组在收到信息时，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应急小组、其它力量迅速向事发现场集结，由办公室主任统一指挥协调。

3. 大队部人员利用大声呼叫、电话等方式提醒操场上活动的学生跑进教室，所有办公室的教师进入教室，关好门窗，保护学生。

4. 专兼职保安员在保证自身安全的同时进入现场用已配备的防暴器材与不法份子进行干预周旋，设法阻止不法份子进行大规模的行凶破坏，配合其它力量控制、抓捕不法份子。

5. 副校长室、教导处人员进入现场立即封控所有的出入口，严禁人员随意出入，布设相关安全防护设施，认真排查进出人员及物品。并配合其它力量控制、抓捕不法份子。

6. 配合公安机关进行现场调查取证，对现场进行认真细致的检查清理，对事发区域进行排查，防止不法份子再次袭击破坏；认真总结经验教训，及时向上级报告处置情况，组织恢复学校的正常秩序。

（二）车辆冲撞事件

1. 学校遇车辆冲撞事件，第一发现人在第一时间通知传达室按下一键报警装置。随即打110报警并告知反恐领导小组或者反恐办公室。

2. 反恐领导小组带领应急小组成员携带防护装备，阻止冲撞车辆继续行驶，开展反侵袭自保。

3. 医护人员携带防护（医疗）装备迅速前往事发地点，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立即组织伤员救治。并拨打120，请求专业医疗力量支援。

4. 大队部立即疏散操场上的学生，组织学生躲进教室。

5. 配合公安、交通等相关部门做好现场救援、交通疏导及现场清理工作，快速恢复现场秩序，解除管制。

（三）突发爆炸事件

1. 当学校突发爆炸事件时，第一发现人要在第一时间拨打110报警并报告学校反恐领导小组或者反恐办公室。

2. 反恐领导小组在收到信息时，同时启动应急预案。应急小组、其它力量迅速向事发现场集结，由现场领导小组组长或办公室主任统一指挥协调。

3. 领导小组在爆炸现场及时设置隔离带，封锁和保护现场，疏散师生，控制和保护现场，控制好现场的治安秩序。

4. 医护人员携带防护（医疗）装备迅速前往事发地点，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立即将伤员搬离到安全地带。并拨打120，请求专业医疗力量支援。

5. 发现肇事者或直接责任人保安立即将其控制上交公安机关。认真配合公安消防部门做好搜寻物证，排除险情防止继发性爆炸等工作。

五、可能发现的各类可疑人员及处置预案

学校可能发现的各类可疑人员有：言行异常、衣着异常、冒用身份、携带管制刀具等，相应的处置预案如下：

（一）言语异常人员处置程序

1. 学校警务室值班人员发现校门口闲散人员言行异常，立即

向学校反恐办公室报告。

2. 学校反恐办公室接到报告后，立即通知监控管理人员利用监控设施对可疑人员进行跟踪，并组织力量携带警械赶赴现场，同时向反恐领导小组汇报。

3. 保卫人员密切关注，把好校门，坚决不允许可疑人员进入校园。对可疑人员盘查时，要距离可疑人员1米，保证自身安全，必要时控制可疑人员。

4. 必要时将可疑人员信息资料上报派出所。

（二）衣着异常人员处置程序

1. 学校警务室值班人员发现校门口闲散人员衣着异常，或穿着很大的衣物或者腰部突出时，立即向学校反恐办公室报告。

2. 学校反恐办公室接到报告后，立即通知监控管理人员利用监控设施对可疑人员进行跟踪，并组织力量携带警械赶赴现场，同时向反恐领导小组汇报。

3. 保卫人员密切关注，把好校门，坚决不允许可疑人员进入校园。对可疑人员盘查时，要距离可疑人员1米，保证自身安全，必要时控制可疑人员。

4. 必要时将可疑人员信息资料上报派出所。

（三）冒用身份人员处置程序

1. 学校警务室值班人员发现冒用他人身份证件或使用伪造的身份证件人员想进入学校时，应立即向学校反恐办公室报

告。

2. 学校反恐办公室接到报告后，立即通知监控管理人员利用监控设施对可疑人员进行跟踪，并组织力量携带警械赶赴现场，同时向反恐领导小组汇报。

3. 保卫人员密切关注，把好校门，坚决不允许可疑人员进入校园。对可疑人员盘查时，要距离可疑人员1米，保证自身安全，必要时控制可疑人员。

4. 必要时将可疑人员信息资料上报派出所。

（四）携带管制刀具处置程序

1. 学校警务室值班人员发现校门口有携带管制刀具的人欲进入校园，应立即向学校反恐办公室报告。

2. 学校反恐办公室接到报告后，立即通知监控管理人员利用监控设施对可疑人员进行跟踪，并组织力量携带警械赶赴现场，同时向反恐领导小组汇报。

3. 保卫人员密切关注，把好校门，坚决不允许可疑人员进入校园。对可疑人员盘查时，要距离可疑人员1米，保证自身安全，必要时控制可疑人员。

4. 必要时将可疑人员信息资料上报派出所。

六、可能发现的各类可疑物品及处置预案

学校可能发现的各类可疑物品有：无人认领的、有异常气味的、有意伪装的等，相应的处置预案如下：

（一）无人认领物品的处置程序

1. 第一发现人在校园周边或者校园内发现包或包裹且无人认领时立即向学校反恐办公室报告。

2. 反恐办公室接到报告后，应立即通知保安人员马上携带警械赶赴现场设置警戒区、疏散现场人员，将无人认领物品移至安全区域进行检查。

3. 发现包或包裹内有异常声音不能确定安全时，保安人员马上向“110”报警并上报学校反恐领导小组，等待专业人员进行处置。

（二）异常气味物品的处置程序

1. 第一发现人在校园周边或者校园内发现异常气味物品时立即向学校反恐办公室报告。

2. 反恐办公室接到报告后，应立即通知保安人员马上携带警械赶赴现场设置警戒区、疏散现场人员，将异常气味物品移至安全区域进行检查。

3. 发现物品不能确定安全时，保安人员马上向“110”报警并上报学校反恐领导小组，等待专业人员进行处置。

（三）有意伪装物品的处置程序

1. 学校警务室值班人员发现预进入校园的来访者携带可疑物品时，要求来访者解释物品的种类、性质等，必要时请其打开检查。来访者拒绝解释或打开查验及发现其携带了危险物品预进入校园时，立即向学校反恐办公室报告。

2. 反恐办公室接到报告后，应立即通知保安人员携带警械

设置警戒区、疏散现场人员，将危险物品及危险人员封堵在大门外。

3. 保安人员密切关注事态发展，马上向“110”报警并上报学校反恐领导小组，等待专业人员进行处置。